

博湖县本级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						
(2023年)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 （盖章）		博湖县消防救援大队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田埂	联系电话：	19990285545		
年度绩效目标			为社会提供消防服务，减轻灾害损失，开展防火宣传普及消防知识及各类火灾扑救的抢险工作。业务范围是专职消防队员主要承担辖区灭火抢险、应急救援、维稳处突，实行 24 小时值班备勤制度，属于高危行业。消防文员主要负责业务受理、档案管理、消防宣传等工作。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	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0
			自治区安排	0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	230.58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		
		合计：		230.58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权重
年度绩效指标	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全年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场次	≥24场次	自治州消防宣传“五进”工作实施办法	30
			全年消防安全监督检查社会单位次数	≥480次	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	30
			全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	1	国家消防救援局关于调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的通知	30